

## →潮男潮女

□童卉欣

和任何事物总有它诡谲的多面性一样,闺蜜可能是甜如蜜糖的“蜜”,也可能是口蜜腹剑的“蜜”。

茉茉的首席闺蜜是自小一起长大的表姐。她们这对自初中就不乏人追求的姐妹花,同样爱美爱玩,同样早婚早育,不同的是表姐早离了,茉茉还在颇多纠结的围城之中挣扎。

表姐无疑是茉茉最好的诉苦对象,说起老公的懒惰贪玩,表姐说,男人生来都是当大爷的,咱们女人凭什么受累?说起婆婆的尖酸小气,表姐说,天下婆婆一般黑,潜意识里都在和媳妇争儿子;

## 闺蜜



说起老公心猿意马的蛛丝马迹,表姐说,你该看清楚男人的本性了,娶个天仙也不过几天的热乎劲儿。

总之,茉茉要表达的,表姐立刻理解和共鸣,茉茉说出个“一”来,表姐就能说出二、三、四、五、六……来。

“这种日子你怎么还过得下去?你看我,现在不是活得潇潇洒洒,而且还有很多机会选择更好的!”在和老公的第N次大吵后,表姐的当头棒喝成了茉茉挣脱围城的最后一剂催产针。

离婚后,茉茉跟表姐走得更近了。可是她觉得单身的日子并不如表姐说得那么潇洒,反而要承受许多形容不出的身心压力,随着岁月的流逝,她更惊恐地发现,机会并没有“很多”,也没有“更好”。一直反对她离婚的老妈叹息,女人选择机会的多寡和她的青春美丽是成

正比的,现在找一个合心意的男人就很难,找到一个对你好、对你孩子也好的男人容易吗?

茉茉不语。多少个夜里,她细细反思,和前夫的确也没有走到山穷水尽的地步,怎么就离了呢?当初已经是“资深离婚人员”的闺蜜,怎么会给自己不靠谱的建议呢?悔意隐隐上心头。

茉茉渐渐认识了表姐的几个闺蜜,惊讶地发现这个闺蜜圈里几乎都是离婚或者闹婚变的女人,聚在一起,说不尽对男人的苦大仇深,道不完对婚姻的怀疑与不屑,甚至还有自己都不曾意识到的对幸福女人的羡慕嫉妒恨。

当初表姐耐心耐烦的倾听、掏心掏肺的劝告,是不是也掺杂着这般深深的成见和复杂的情愫?茉茉不想想,也不敢想。她只是本能地觉得,圈子是有气场的,要重寻幸福,得疏远表姐这类闺蜜,她该找些幸福女人做朋友。

她们自然还是要好的,见面有说有笑,但基本上,茉茉把话题囿于新款时装、厨艺茶道这些无关痛痒的八卦。谈爱谈性谈人情世故,就屏蔽了吧。

选择闺蜜以及和闺蜜保持什么样的距离,茉茉想,原来和选择男人一般,是同等难度系数的事情。

## →第三只眼

□钟志红

大约洋葱因有一个洋姓,地位提升不少,如同七夕不及情人节人气高。我听来的第一个爱情故事,便是“洋葱版”的。

年少时,正陶醉和憧憬在琼瑶勾勒的梦幻爱情中,不说找北,能找到家就不错了,那时就觉得未来生活是如何如何好,比校花还美丽。于是,当从人家嘴中得知这个撩人的爱情故事后,心急火燎地找来书刊细读。文字叙述的是一对情侣为剥洋葱而争执不休。女人为了给男人烹饪一道佳肴,围裙操刀挥向洋葱,可男人见状更是火急火燎,比毛遂自荐还

## 洋葱爱情的悖论

自告奋勇地抢夺洋葱,把他爱的人挤到身后,也把洋葱释放出的辛辣味照单全收……当一盘洋葱炒鸡蛋端上桌时,女人望着“泪流满面”的男人,感动得满面泪流,还满怀一腔非此男不嫁的壮志豪情。

说实话,这个故事不能不感动一位不谙爱情的少年,相信也感动了传播故事的人和他身边的人。我同时也燃起了豪情壮志,为了自己所爱的女人,别说一个洋葱,就是一筐生姜、一车大蒜,生咽入肚又何妨?可再往后活,不知怎么就觉得有被“洋葱”呛辣厉害

的感觉,无论是影视剧中,还是文字类的书刊上,繁衍的“洋葱爱情”太多太滥,有如春天里的洋葱苗般旺盛,似乎这东西自诞生那天起,就被定性为儿女情长的道具,而其鼻祖还是《廊桥遗梦》里的“洋葱细节”。再说,不就是一个洋葱吗,鳞茎和叶子含有硫化丙烯的油脂性挥发物,刺激人的泪腺是件很正常的事,可洋葱男人硬把葱球当绣球,借物表痴心,又有谁会把有姿有色的红辣椒视为信物?到后来,我也有女朋友闹着要吃洋葱的经历,看来她是存心的,可我偏偏不顺从,在水里剥去洋葱的皮,戴上眼镜切削,到后来索性把头钻进塑料袋站在油锅前……也正因为这样,女友说我这人挺抠门,一滴泪珠都不舍得付出,我说我又不是一级演员,流泪跟动情不搭界。

我不是说我不喜欢有洋葱的菜品,只觉得洋葱就是一种蔬菜,洋葱鸡片、洋葱牛肉丝、洋葱炒鸡蛋、洋葱炖牛筋、洋葱炒鳝丝,时有口福品味,无论它是白皮的、黄皮的、红皮的还是紫皮的,也无论它叫球葱、圆葱、玉葱、葱头还是荷兰葱。据说这洋葱已有5000多年历史,可硬要将它跟男女情感搭上关系,只有我们如此虔诚。

日前,读到这样的文字:谈恋爱就像剥洋葱,总有一层会让你流泪。又说,男人就好比洋葱,要想看到洋葱的心,就要一层层去剥,在剥的过程中,你会不断流泪,剥到最后才发现,原来洋葱是没有心的。想来作者一定是女性,且是失恋还涉嫌失恋的女子,不然她也不会把男人诋毁得没个人样。再想到的是这么一首歌:“盘底的洋葱像我……如果你愿意一层一层地剥开我的心/你会鼻酸你会流泪……”让人多有回味。

## →滚滚红尘

□远山黛

她终于把这个纠缠自己多年的疑问问出口了。

那一年,她还仅仅是个刚刚毕业的大学生,跟他一起到杭州出差。晚饭应酬过后,他陪她去看她从未见过的西湖,彼时,她依然把他看做自己最崇拜、最尊敬的上司,毕竟,他大她26岁啊!在有着绚烂色彩的喷泉前,她收到了今生属于自己的第一束鲜花——纯白的百合。

那天,他的要求她没有答应。

随后,她有一周的时间吃不下饭,天天魂不守舍地想着这个

## 他喜不喜欢你,与你无关

社会的种种阴暗不堪。

事实上,我们可以理解她糟糕、无助的心情,因为她还是个一只脚刚刚踏出校门的单纯的孩子,这是她经历的第一次对社会、对男人、对仰慕者的失望。

再然后,就是许多年的不联系。

今年,他来到她的城市,打电话约她一起吃饭,她去了。没有人明白她对他的感激,她想,至少他没对自己造成什么实质性的伤害,更关键的是,在她后来的人生中又遇到几个极品熟男的时候,

她不会再傻傻地觉得人家“只是把我当女儿”了。

见面时,他微笑着打量她,说:“你越来越有气质,越来越有女人味了。”

她说:“呵呵,看来原先不怎么样呀?”

他答:“不是,你一直有一种特别的吸引力。”

机会正好。她想起自己并不美丽的脸蛋和学生时代稚气未脱的“土姑娘”形象,问了这个纠缠自己很多年的问题,只是那句“你喜欢我什么”在张口的时候由于羞涩和逃避变成了——

“以前的我……哪里好?”

“认真、固执、牛气、不听建议。”

她吃惊地愣住:“我有这么多缺点?”

他平静地看着她,坚定地答:“那是优点。”

此刻,心里正苦恋另一个男人而不得的她瞬间醒悟:

他喜欢你,你的固执、骄傲都可以成为优点,他不喜欢你,你的乖巧、听话都被称作无趣;

他喜欢你,你大口吃肉、大碗喝酒那叫洒脱、真性情,他不喜欢你,一句“我喜欢温柔的姑娘”就把你打入十八层地狱;

他喜欢你,你可以不梳头不化妆,真面目示人也一样美丽,他不喜欢你,你提前两小时梳妆穿衣在他眼里还是与路人甲无异。

所以啊,姑娘们,别流着泪

声嘶力竭地大吼“我哪里不好?我改”,这样的卑微没有任何意义,他最终选择的恋人可能恰恰存在着他口口声声强调的那些他不喜欢的“缺点”,他只是不喜欢你而已,只是找个借口搪塞你而已。

我们要做的是充盈自己、丰富自己,我们可以完善自己的性格,但不会因他不喜欢而把自己的特点摒弃。

你终会遇见那个属于你的人,他的爱是包容,而不是挑剔;他的爱是接受,而不是犹疑。

他喜不喜欢你,与你无关。亲爱的,多读书、多思考,时常看看新闻,了解国家大事,也感受小人物的喜乐和苦恼。做一个坚强勇敢的姑娘,改正你的缺点和小毛病,不是因为他,只是因为你要做更好的自己。

## →情场眼色

## 外力比爱情更有力

或许到最后他们在一起的理由已经不是彼此爱慕或者需要,而是为了证明自己当初的英明,为了不让心怀恶意的坏人得意。

□李月亮

张兰落户加勒比岛国,媒体揪住大S不放,不由分说敞开“被伪富豪骗婚女星”集装箱,把大S塞了进去。此事说到底是张兰理亏,一家人都不方便回应,但在汪小菲哭诉发家史,打了一张苦情牌后,大S第一时间微博回应,表明自己是欢乐的北京媳妇,间接力证婚姻幸福家庭美满。很多网友却不满,好心相劝:“你难过就直接讲出来,我们都挺你”、“真委屈你了,嫁那种老公还要晒幸福”。

总之大S夫妻是娱乐圈最不被看好的情侣之一。自结婚之日起,俩人一直被各种负面传闻笼罩,今天婆媳不和,明天家暴,后天就离了——全是主观推断,逼得他们不得不一再晒恩爱表忠心,可是再怎么晒,也晒不进人心里,人们总暗自揣测那幸福背后另有隐情,手里时刻端着婚姻不幸的大帽子,一有风吹草动立即给他们扣上去。

这种情形下,莫不说俩人情投意合、恩爱幸福,我想就算是貌合神离、同床异梦,他们也不会轻易让看客得逞。你说我们好不了仨月?好,那我们就好三年给你看看。你盼着我们早离早散?OK,我就让你看看我们永世不离的决

心。这不是逆反心理那么简单,这是对自己选择的坚持,是对自己人格的证明,是没有退路必须勇往直前的单行道。他们每晒一次幸福,就断一次自己的退路;每表达一次忠心,就必须更加紧密地携手前进。你想想,要是大S昨天还说“婆婆很好,老公更好,本人幸福地被爱包围着”,明天就发声明说跟汪小菲散了,她自己也会觉得太现眼了不是?或许到最后他们在一起的理由已经不是彼此爱慕或者需要,而是为了证明自己当初的英明,为了不让心怀恶意的坏人得意。

有两种原因会让两个人团结稳固地组成一个整体,一种是真心相爱,一种是同仇敌忾。共同的外敌有时候能成为比爱情更有力的黏合剂,可以让两个人以大无畏的精神克服一切私底下的不适,斗志昂扬地杜绝内战一致对外,而这种志同道合的斗争,反而会让俩人感情加深,产生真爱的错觉,这是“坏人们”送他们的好礼物。

我的一个小姑姑,年少无知时爱上了我们当地一个有名的混混,当时所有亲戚都劝她离开他,小姑姑不干,固执地认为自己独具慧眼,力排众议结了婚。就在婚礼上,一个邻居大妈偷偷跟小姑

的一个姐妹说:我就没见过这么傻的姑娘,你记着我这句话,不出半年,她就得哭着上法院。这话后来传到小姑耳朵里,她义愤填膺,说,我把话撂这儿,你们这辈子甭想等到我离婚那天。事实证明,小姑确实嫁错了,小姑父结婚以后吃喝嫖赌不务正业,把黑社会都引家里去了。但小姑心里憋着劲儿,日子多苦都死活不离婚,一个人死扛几十年,终于把姑父从混混扛成了良民,到晚年她身体不好,姑父在床边一把屎一把尿伺候着,照顾得妥妥帖帖。

也许很多人会说这不应该,让不相干的人影响自己的幸福不是件聪明事,但作为社会中人,你很难忽略别人的言语和看法,说着“走自己的路让别人去说”,其实别人说的每句话都会进到你的耳朵,进到耳朵就难免进了心,进了心就会影响你的意志和行为,而这种干扰你的外力越大,你抵抗的反应也就越大,你受到的影响也便越多,当然这种影响是好是坏,那就看你的造化了。

